

江苏姜堰经济开发区
地质灾害危险性区域评估查询表



查询编号: G3212040020260928095725

查询日期: 2026-09-28

地块编号	20260928001	用地面积	38691 平方米	地块红线见拐点坐标明细表
坐落位置	江苏省泰州市姜堰区三水街道新陈社区			
建设单位名称	江苏省姜堰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	建设项目名称	江苏省姜堰经济开发区罗塘西路南侧、规划杭州路东侧地块	
建设项目基本情况	城镇住宅用地, 用地面积 38691.0 平方米 (约 58.0365 亩)			
工程类型	高层或对变形较为敏感	开挖类型	开挖>5m	
地质环境背景	评估区位于长江三角洲和里下河古泻湖积平原, 地形、地貌类型简单, 区域地质构造条件简单, 地质构造较简单、无断裂, 浅部岩土体结构较复杂, 工程地质条件较差, 水文地质条件对工程较不利, 人类工程地质活动较强烈, 对地质环境的影响较严重, 地质环境条件复杂程度属中等类型。			
地质灾害类型	查询地块所在区域发育有地面沉降、特殊类岩土(砂土)灾害等地质灾害类型。			
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结论	地质灾害类型	现状评估	预测评估	综合评估
	地面沉降	危险性小的区块面积为 38691.00m ² 。	危险性小的区块面积为 38691.00m ² 。	查询地块在开挖>5m 工况下, 危险性中等的区块面积为 38691.00m ² 。
	特殊类岩土(砂土)灾害	危险性小的区块面积为 38691.00m ² 。	查询地块在开挖>5m 工况下, 危险性中等的区块面积为 38691.00m ² 。	
建设用地适宜性	查询地块在开挖>5m 工况下, 建设用地适宜性为基本适宜的区块面积为 38691.00m ² 。			
地质灾害防治要求	地质灾害类型	防治要求		
	地面沉降	针对线状工程、重大/重要工程等基础设施或建(构)筑物, 要求建设地面沉降监测点(设施), 建立地面沉降监测制度, 落实设施受益人监测责任制。		
	特殊类岩土(砂土)灾害	工程建设前需开展岩土工程勘察, 查明场地工程地质条件和岩土体物理力学性质, 为工程设计、建设提供依据; 根据建(构)筑物荷载大小、结构类型、变形要求及场地工程地质条件, 选择合理基础型式、持力层和地基处理措施; 高层或对变形较为敏感的建(构)筑物应采用桩基础并合理选择桩基持力层; 基坑(槽)开挖应遵循先深后浅的原则有序施工, 施工过程中加强对周边地面和土体变形监测, 出现异常情况及时采取措施; 在开挖>5m 工况下, 应进行基坑围护专项设计和基坑施工方案专项论证; 工程建设前注重对周边的环境的调查, 工程建设中应开展地质环境监测, 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有效措施, 确保安全; 区内地下水水位埋深浅, 工程设计阶段基础设计必须注意地下室、事故池、调节池、消防水池等地下工程的抗浮问题, 如采用管桩等挤土桩, 应注意挤密效应。		
说明	本表根据申请人提供建设项目信息查询获得。本表不作为评估报告的结论依据, 本评估不代替岩土工程勘察。 项目建设单位在办理用地手续时, 需将本查询表与《建设项目地质灾害防治承诺书》一并提交, 在后期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落实地质灾害防治相关要求。			

本表所示面积根据地块红线拐点坐标计算而得, 与国土空间规划图件有关, 以自然资源部门出具的相关正式文书为准。
本查询表自出具之日起两年内有效。若查询超过两年未动工、建设项目发生重大变化或地质环境条件发生改变, 应重新编制。
有效期: 2024/01/31-2029/01/30